

烟 台 市
福 山 区 水 利 志

《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志》编纂组

一九九〇年七月

烟 台 市
福 山 区 水 利 志

一 九 九 〇 年 七 月

《福山县水利志》

主 审：杨宝才

《福山县水利志》编纂组

组 长：王升娄

编 辑：吴江浦

制 图：王功信

摄 影：王元书(特约)

校 核：孙承义 于茂彬

《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志》编纂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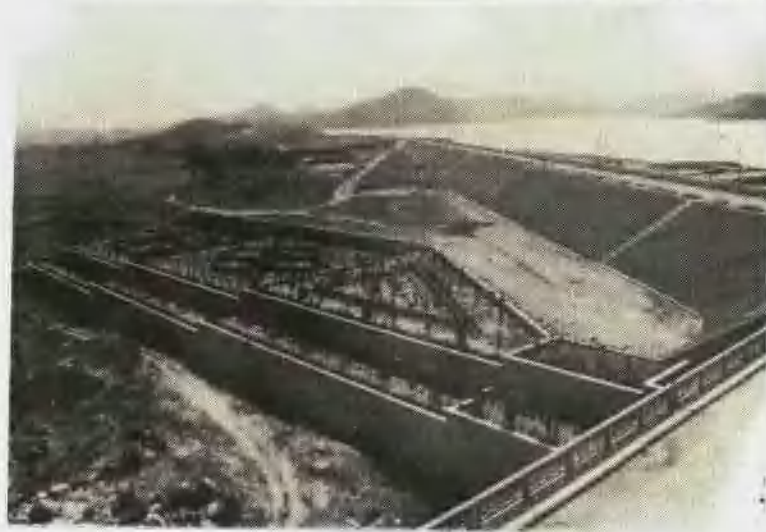
组 长：于庆山

编 辑：陈松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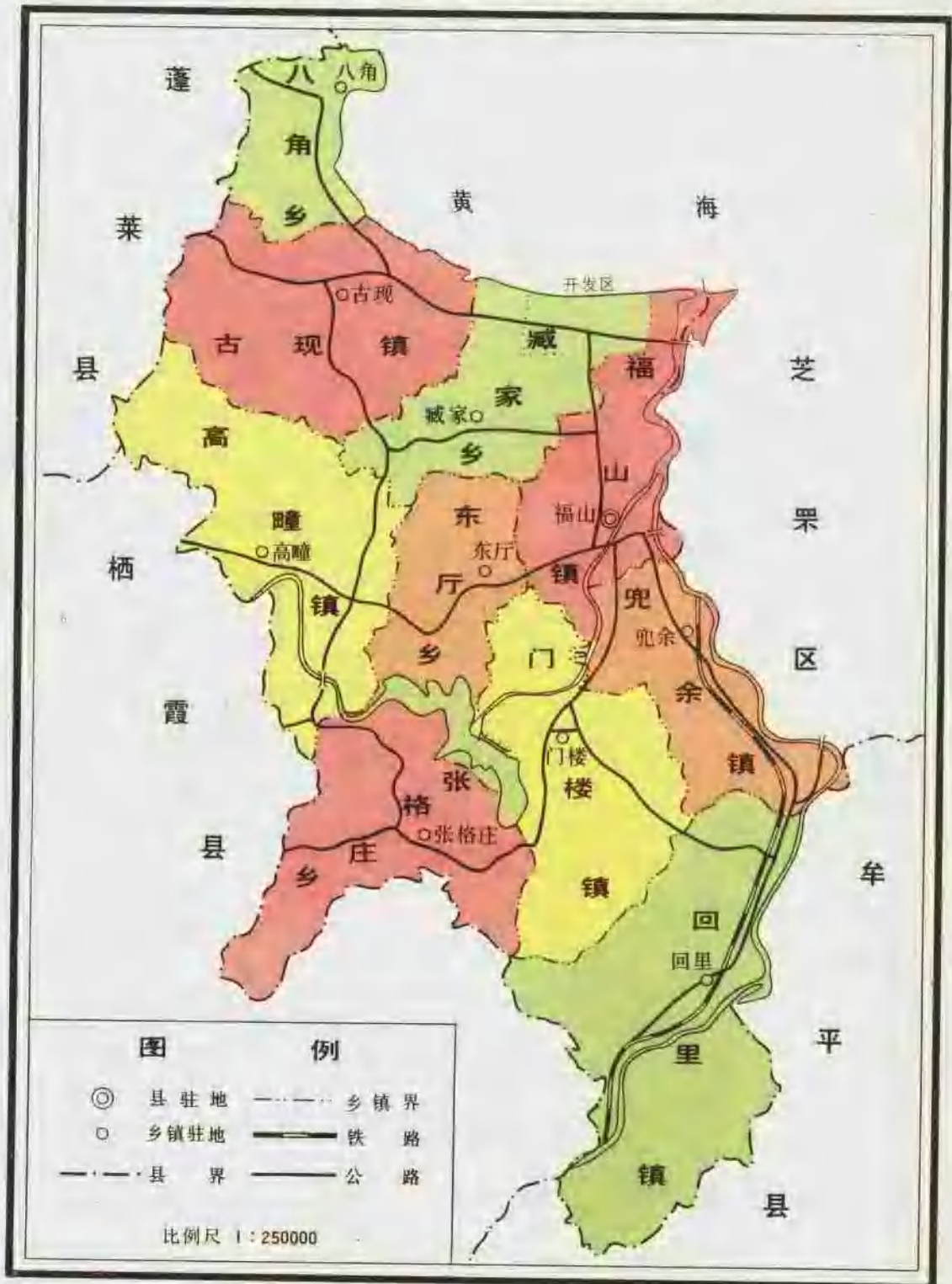
制 图：王功信 陈松肃

摄 影：王元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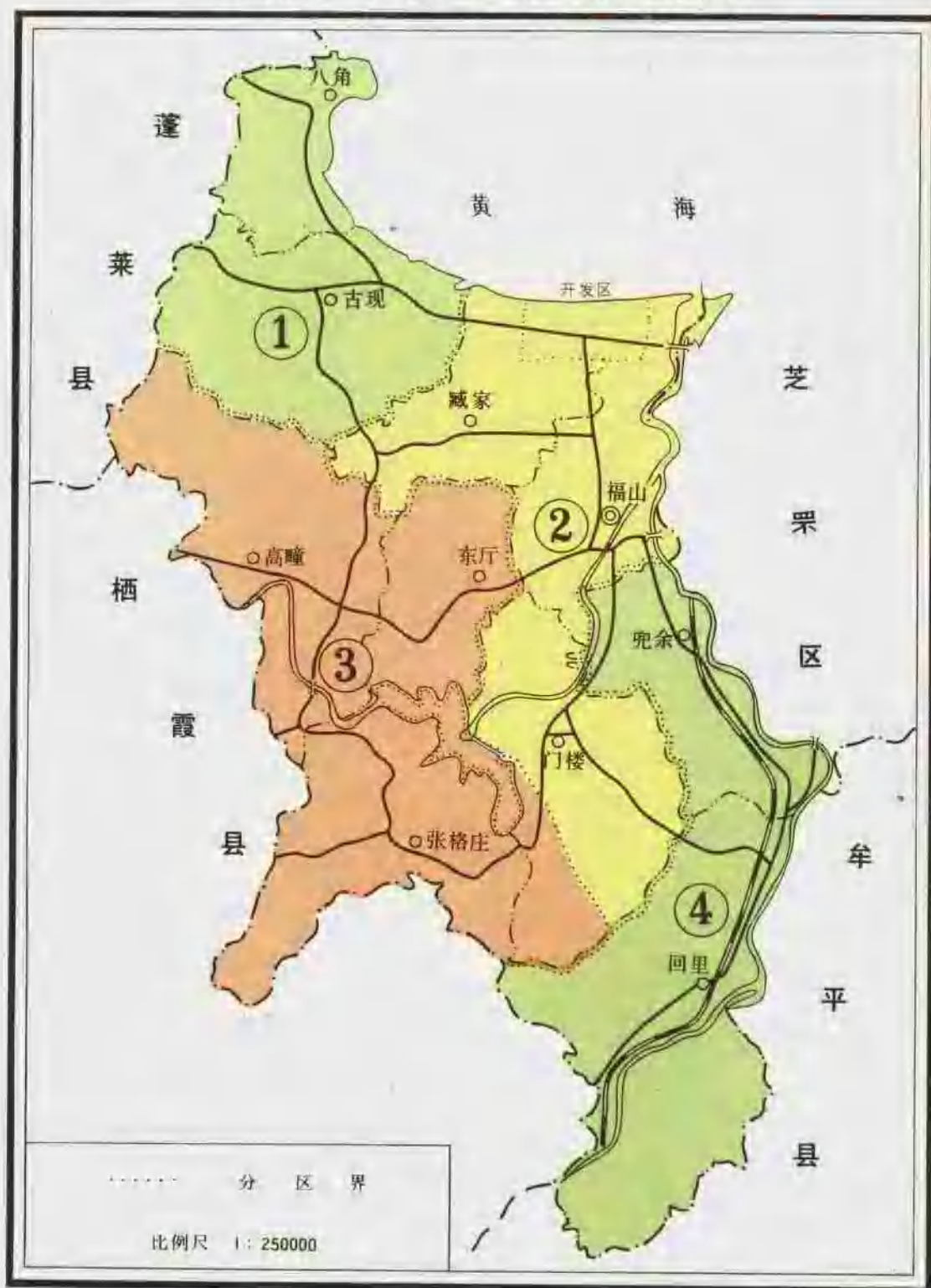
校 核：赵文玉 孙承义



烟台市福山区行政区划图



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区划图



前 言

按照省水利厅要求,我们编写了《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志》,现已刊行。

《水利志》编写工作,分为两个阶段,一九八五年曾刊印了《福山县水利志》,下限为一九八三年。本次修志以《福山县水利志》为基础下延到一九八八年。由于行政区划的变革,一九八三年福山县改称烟台市福山区,因此,现将志书名定为《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志》。鉴于历史沿革,书内所涉地方行政机构名,均尊重其历史习惯称谓,不作更改,一九八四年后水事活动,皆以现名记载。

福山人民兴修水利,与旱、涝、洪等自然灾害作斗争,可追溯至明代万历四十四年(公元一六一六年),邑令宗大奎,倡造水车,于大沽夹河、清洋河南岸改水浇地,粮食产量倍增。清乾隆二十四年,邑令何乐善,慨捐廉奉,率先倡导,在城南关修筑石堤,以防水患。福山人民治水活动,已有近四百年的历史,为兴利除害付出了艰辛劳动,取得了重大成就。值得馨书的是新中国诞生之后,水利建设事业有了长足发展,建水库、筑堤坝,开渠引水,对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,改善农业生产条件,促进国民经济发展,起到了重要作用,福山人民群众治山治水光辉业绩,理应永垂青史。

《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志》本着详今略古的原则,卷首以时为序,纵向记述了上自明清,下迄一九八八年福山治水活动的大事、要事。志书正文采用专业分门别类,以章节形式的记叙体裁,记述了建国以来福山区水利建设事业的发展过程,是一部翔实资料性的文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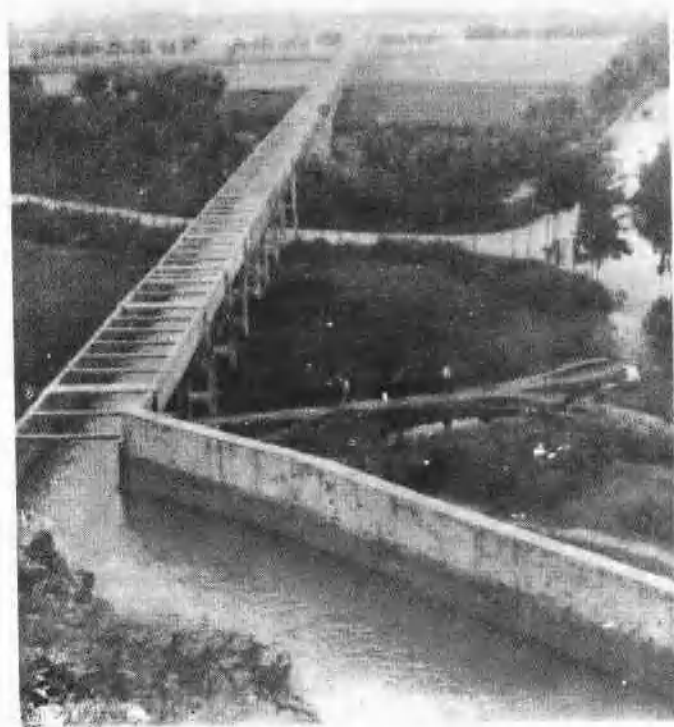
《福山区水利志》的出版,有助我们全面了解福山区水利建设的历史和现状,进一步研究、掌握福山水利的特点和规律,总结经验教训,从而更好地解决水利建设中的一些实际问题,殷切期望它在“存史”、“教化”、“资治”等方面发挥应有作用。

烟台市福山区水利局局长 于庆山

一九九一年一月



门楼水库溢洪闸



门楼水库东干渠大屋渡槽



黑石水库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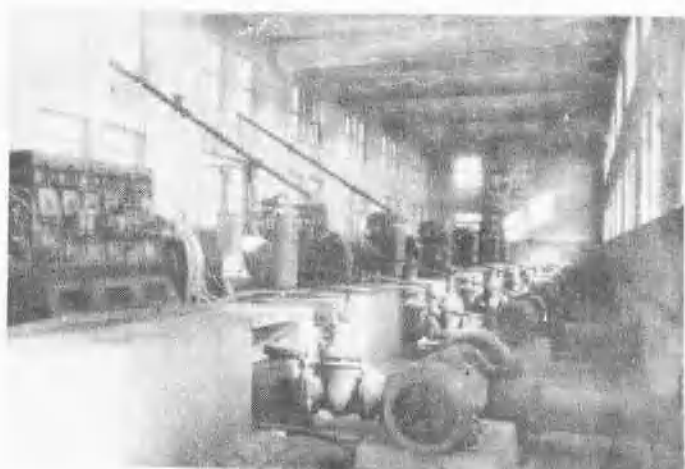
吴家水库



善瞳水库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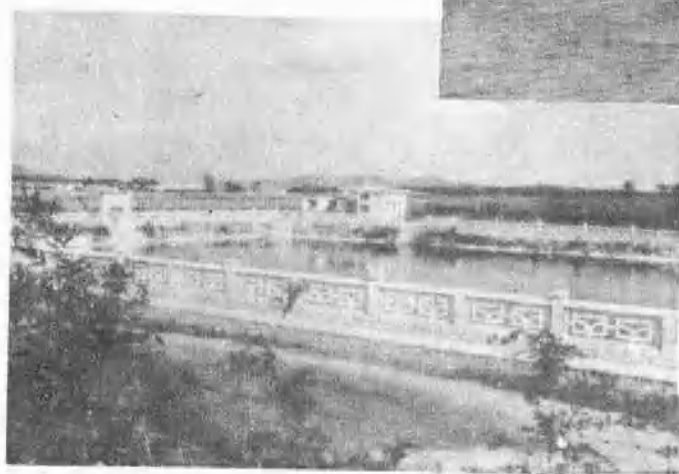
磁山水库输水工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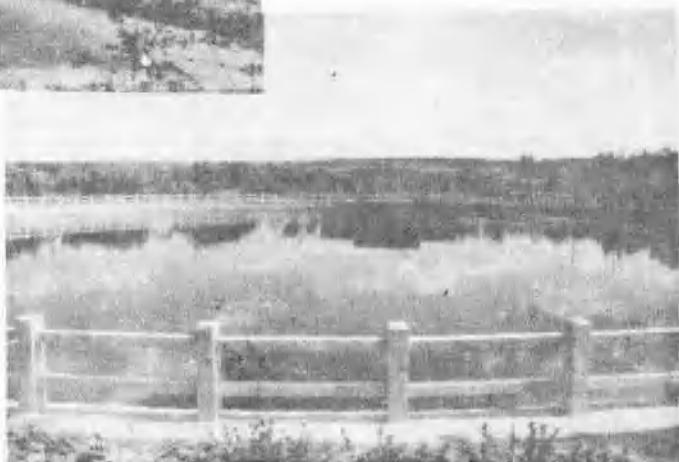
黄庄扬水站



盛家扬水站



八角平塘



巨甲平塘



门楼水库网箱养鱼



门楼水库鱼种场孵化设备

大事记

明朝

天顺四年(1460年)夏,旱。

成化十三年(1477年),先旱后涝,伤禾。

宏治五年(1492年),大旱。十四年(1501),雨雹杀禾。

嘉靖二十七年(1548年)旱。八月十二日,地大震。十一月大雪,平地三尺余。三十九年(1560年)大旱。

隆庆元年(1567年)冬,南京兵部尚书郭宗皋由南京带回作水车木工一人、老农一人。于次年春,在柳行庄东,成稻田四十亩,先采用人工和牲畜挽车提水,后又在河中采用树木栅栏自流灌溉。当年稻田亩产达七、八斗,三年后亩产达二石。二年(1568年),大饥,夏不雨。

万历二十二年(1594年)五月,雨雹伤禾,大饥。三十八年(1610),大旱。四十一年(1613年)夏,大旱。七月七日异风暴作,大雨如注,经三昼夜,庐舍倾圮,老树皆拔,禾稼一空。四十三年(1615年),大旱。自三月至九月不雨,千里如焚,蝗蝻遍野,人啖树皮。四十四年(1616年),邑令宗大奎,倡造水车三十余架,在大沽夹河、清洋河两岸改水浇田一千一百六十二亩,比旱田获益数倍。四十七年(1619年),夏旱。八月蝗。

天启三年(1623年)、四年(1624年)秋,大水。七年(1627),大水。

崇祯元年(1628)、四年(1631)秋,大水。十三年(1640年),自春徂秋无雨,杀禾殆尽,人相食。

清朝

康熙四年(1665年),三月初旬,长庚昼见,大旱,无麦。六年(1667年)六月,大雨,至八月初止,稼伤过半。九年(1670年),旱,地无苗。六月十三日,日围有圈色,红黄如彩练。冬,大雪平地丈余,人多冻死。十年(1671年)秋冬,无雨。十一年(1672年),春旱。十二年(1673年),春夏大旱,无麦。十九年(1680年),大水。二十四年(1685年)三月十二日,大水。十月大雨数日。四十二年(1703年),多雨酷涝。五十三年(1714年)十二月朔,大雷雨,河水暴涨。五十五年(1716年),夏旱秋涝。五十六年(1717年),旱。五十七年(1718年),大旱。五十八年(1719年)夏,旱。秋,大水泛滥至城下,男女骇奔,死者甚众。大沽河下游至宫家岛西徙,突开新流入海,坏民田十余顷,去河故道二里许,而旧河遂湮。六十年(1721年)大旱。六十一年(1722年),仍大旱。无麦。

雍正二年(1724年)五月,雨雹大如鸡卵。五年(1727年)冬,大雪深数尺。十年(1732年)旱。

乾隆元年(1736年)三月,大雪,重阳后,大雪盈尺,又数日,仍大雪,寒甚。五年(1740年)三月,大雪,寒甚,九月大雪盈尺。十一年(1746年)夏秋,大雨伤禾。十二年(1747年)五月旱。六月大雨。七月十五日,烈风拔禾,雷雨大作,禾稼尽伤。十三年(1748年)六月,

酷涝。十六年(1751年)夏秋,霖雨不止。十九年(1754年),先旱后涝,歉收。二十一年(1756年)秋涝。二十四年(1759年)七月,清洋河水涨溢。群众震恐,纷纷要求改筑石堤。邑令何乐善,慨捐廉俸,率先倡导。于当年冬,在南关南堤修筑石堤。次年四月完工。二十七年(1762年)五至七月,大雨酷涝。六十年(1795年),夏雨淋漓,大水。八月初旬,大沽、清洋两河水涨,居人奔避数日。

嘉庆十六年(1811年)三月,慧星见起西北,渐南徘徊牛斗间,秋冬过天汉,是年秋大水。十七年(1812年)春,大旱,潦饥。

道光三年(1823年)夏,六至七月不雨。九年(1829年),大水。十六年(1836年)旱,大饥。十七年(1837年)大旱。二十一年(1841年)正月大雪,深数尺,人畜冻死无计。二十三年(1843年),大水,房屋倾倒甚多,秋稼尽没。二十六年(1846年),大雪。平地深四、五尺。二十八年(1848年)四月一至十三日,日中有黑子,夏秋大旱。二十九年(1849年)七月一日始雨。三十年(1850年)六月十四日,大雨。雷震东门楼,坏数柱。

咸丰六年(1856年)二月十日,大风扬尘,日无光。

同治元年(1862年),大雨连绵,河水泛滥,淹庄稼。十年(1871年)夏,六月亢旱。

光绪二年(1876年)春、夏旱,久不雨,米价昂贵。五年(1879年)正月朔,大风雪。五月,大雨四十余日。六年(1880年)三月十四日,大雨河涨。

宣统三年(1911年)正月朔,夜雨如注,河水暴涨。

中 华 民 国

三年,阴历七月初九(1914年8月10日)大水。两河水溢,倒塌房屋无计。

五年,阴历九月二十六日(1916年10月22日),未立冬,大雪,平地雪深五、六尺。

(以上摘自《福山县志稿》、《登州府志修增本》)

二十八年(1939年)酷旱,五至七月三个月未下雨。九月上旬暴雨连降十多天。

三十一年(1942年)伏旱,禾苗枯死,年收三成。

三十六年(1947年)八月下旬,胶东连降大雨,二十五日大沽夹河洪水暴涨,灾情严重。胶东公署发出紧急备荒号召:(一)灾区各级政府立即组织劳力治水,保证不误种麦;(二)全体军民及学校、团体机关人员,大家动手采集野菜、地瓜叶、芋头叶、萝卜叶等制成干菜;(三)实行高度节约,不浪费一粒粮食。

(以上摘自《胶东大众报》)

三十八年(1949年)七月二十六日上午,大雨如注。下午一点开始台风暴雨,直至二十七日方止。风雨大作时,房上瓦被刮飞,合抱粗的树木大都掘了根。永福园夹河大木桥被洪水冲断三分之一。夹河下游两岸一片汪洋。这次风灾、雨灾,全县村庄无一幸免。据统计,倒塌房屋1,343间,过水耕地24,779亩,冲毁土地15,502亩,庄稼全部或大部被刮倒淹死,60—90%的水果被刮落,大部分渔船被损坏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1950年

秋,文登专署调拨给本县“解放牌”水车10台,每台售价850斤小米。

1951年

夏秋两季大雨异常,山洪暴发,各级人民政府领导广大群众治河修堤。

1953 年

9 月 3 日至 7 日,大雨连绵,外夹河上游河堤决口。两岸的一、三、五区及城厢镇部分村庄遭受严重水灾。二、四、六、七区部分村庄也遭到不同程度的山洪袭击。全县受灾 23 个乡、57 个村,淹没土地 30,872 亩。凡过水的春、秋玉米穗及地瓜、花生大部分腐烂。

1955 年

7 月 15 日晚至 17 日下午四时,降雨 191 毫米。大小河流洪水漫溢,内外夹河决口 35 处,全县共淹耕地 50,000 亩,粮食减产 2,347,000 斤,倒塌房屋 757 间。

1956 年

8 月,县人民委员会设水利局,赵学海任局长。

9 月 4 日至 5 日上午五时,全县普降大雨,伴随大风,历时 19 小时,降雨量 174 毫米。外夹河洪峰流量 1,085 立米/秒,内夹河洪峰流量 2,380 立米/秒。冲毁河堤 73 处,长 2,193 米。全县过水耕地 53,710 亩,积水耕地 19,615 亩,冲毁耕地 316 亩,绝产 2,939 亩,减产 34,658 亩,有 32 个村 1,079 户洪水进家,塌房 428 间,损坏渔船 7 只,渔网 150 丈。

1957 年

1957 年 5 月,修筑内、外夹河下游堤防,由城厢镇组织沿河受益大队参加施工。共筑堤防长 19,452 米,国家投资 6.7 万元。

秋,修建南堤扬水站。莱阳专署支援钢驼机两台(配 16K 水泵)。

1958 年

5 月 13 日,幸福渠开工(自流渠)。全县 17 个乡镇参加施工,六月六日完工。

11 月 1 日,门楼水库正式开工。县委成立了门楼水库工程指挥部,副县长吕书吉任指挥,副书记宋明任政委。参加施工的有福山县、牟平县、乳山县和烟台市的民工,最多时达 22,000 人,于 1960 年秋基本完工。

1962 年

6 月 26 日,吕书吉任农业局(含水利)局长。

7 月 21 日,斗余、门楼两公社的 20 个大队,在雷阵雨中出现大冰雹,延续时间分别为 30 分钟和 10 分钟。

8 月,大雨伴有冰雹。全县积水耕地 33,406 亩,其中成灾 24,988 亩,绝产 5,562 亩。塌房 341 间,冲垮小水库、塘坝 4 座,河堤决口 6 处。

1963 年

7 月吕书吉任水利局局长。

1964 年

春,门楼水库西干渠(原幸福渠)改建工程开工,国家投资 21.3 万元。(1965 年秋基本完工)同时,城后泊进行旱田改稻田工程。县直机关干部大部参加义务劳动,共造稻田 4,000 余亩。

6 月至 9 月,全县平均降雨为 782.1 毫米,七、八两个月阴雨天气占三分之二。全县过水耕地 29,000 余亩,内有 20,000 亩重复冲淹 2—3 次。成灾面积 13,338 亩,其中绝产 3,281 亩。大小型河道漫溢决口 44 处,长 5 公里。倒房 144 间,院墙 144 处。冲毁公路桥涵

11 座,冲毁路面 5 段,计两公里。

1965 年

春旱夏涝晚秋又旱。自 1964 年 11 月份至 1965 年 4 月底,共降水 31.9 毫米。七、八两个月暴雨集中,降雨量达 613.9 毫米。仅 7 月 26 日至 28 日,36 个小时降雨 318.7 毫米。自 8 月下旬至 9 月底,仅降雨 11.6 毫米。

1966 年

高疃公社组织九个大队,联合兴建盛家扬水站。装机 100kw 电动机组两台。1978 年 3 月东厅公社扩建盛家扬水站。一级扩大为 100kw 电动机组 6 台,二级安装 135 马力柴油机 2 台。实际灌溉面积 4,000 亩。1982 年 1 月 13 日申请列入国营站管理。

1968 年

9 月成立福山县钻井队,配备一台 XB—300 型岩芯钻机,主要解决山区人畜吃水困难大队的水源问题。

1969 年

4 月 1 日,门楼水库东干渠开工。由门楼、斗余、黄务、福山镇四个公社 53 个受益大队的民工参加施工,于 1971 年 7 月 1 日完工,国家投资 156 万元。

1970 年

7 月 16 日,水利局技术员李大鹏,因抢救修建门楼水库东干渠水泥,在杨家河牺牲。后追认为烈士。

1971 年

5 月 26 日,杨宝才、赵学海任水利局局长。

年内,门楼水库下属水泥管厂,试制成功自应力水泥管。内压达到 18 公斤/平方厘米,为发展高扬程扬水站做出贡献。1973 年曾出席省水利局召开的水利技术经验交流会。

1974 年

3 月 1 日,门楼水库水泥管厂改称福山县水泥制品厂。由县水利局管辖。

12 月 18 日,门楼水库西干渠扩建、延伸(自柳子河至黄庄)工程开工。由县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施工,于 1980 年 3 月基本竣工,国家投资 270 万元。

1975 年

春至 1976 年春,修筑外夹河上游堤防工程。全县十个公社 5,000 余人参加施工。竣工后,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。

8 月 13 日 15 时至 16 日 6 时,全县普降大雨,平均 259.4 毫米。大小河流堤防决口 44 处,共长 1,190 米。过水耕地 39,000 亩,其中绝产 2,700 亩,减产五成以上的 10,000 亩。有 13 个村 436 户进水,塌房 600 余间,倒墙 2,000 余处。

11 月,福山县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成立,计十个连队,2,000 余民工。

1976 年

1 月 4 日,门楼水库溢洪闸工程开工。县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施工。1980 年 8 月竣工,国家投资 470.34 万元。

春季,本县引进 PY—40 型移动式喷灌机。夏季在门楼公社西大沙农场试验花生喷灌成功。

1977 年

8 月,黄庄扬水站工程开工。八角公社农田基本建设专业队施工。1980 年 3 月完工,装机 135 马力柴油机组 8 台,灌溉面积 4,000 亩。该站于 1982 年 1 月 8 日申请列为国营站管理。

1978 年

秋至 1979 年春,全县掀起整地改土高灌。县委组织了“古八”战场(古现公社的古城战场和八角公社的黄庄战场),并成立了“古八战场指挥部”,县委副书记胡登宝任总指挥。整地改土达 5,400 亩。

1980 年

旱。1 至 9 月份降水量全县平均 359.1 毫米,受灾面积 26 万亩(包括果园 6 万亩),其中重旱近 10 万亩。

1981 年

6 月 22 日,王升委任水利局局长。

8 月 31 日,福山县人民政府颁布《关于保护水利工程的布告》。

1982 年

春季大旱,河道断流,小水库、塘坝干涸,门楼水库的蓄水量仅 1,900 万立方米,地下水位下降 3—6 米,35% 机井不能抽水,三分之一村庄人畜吃水困难。

5 月,水利系统的工程技术人员,晋升为工程师的七名,晋升为助理工程师的六名。

8 月 25 日 3 时至 24 时,全县普降暴雨,伴有狂风。21 个小时平均降雨量 225 毫米,最大点雨量吴家水库 337.5 毫米。冲垮塘坝 7 座,大小河道决口 22 处,共 2740 米。冲毁桥梁 24 座,冲垮道路 71 处,冲塌房屋 2500 间,受淹耕地 65000 亩,绝产 5500 亩。死亡牲畜 100 余头,淹死一人。洪水漫溢北店于街,水深一米,持续 3 小时。全县共损失 700 万元,其中水利工程损失 80 万元。

8 月 26 日门楼水库溢洪闸泄洪量达 1300 立方米/秒,闸下 10 米处冲出深 3 米多,直径 30 米的大坑。孤石林立,异常破碎。闸基漏水已形成通道,漏水量约 0.2 立方米/秒。(不包括潜流)。

1983 年

1 月,福山县人民政府福政发(83)27 号文,关于《颁发福山县门楼水库供水收费标准和使用管理规定》、《福山县社、联办小型水库、排灌站供水收费标准和管理规定》的通知。自 8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春,吴家水库、磁山水库落实了大包干责任制。烟台地区行署水利局将其具体办法,行文发至全区各县(市)水利局。

秋,侯家、八角、巨甲、旺远、店于泊、渡口的大口井,被烟台地区行署水利局评为优秀工程,并颁发了奖状。

1984 年

3 月,在总结吴家、磁山两座小(一)型水库管理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,全区各类水利工程普遍推广和实行了管理承包责任制,到年底共有 48 项水利工程实行了管理承包,其中小(二)型以上水库 4 座,百马力以上扬水站 34 处,其他水利工程 10 项。

1985 年

春,内夹河曾家庄至东北关段整治工程动工兴建,总体工程包括两岸砌石护坡 1200 米,城区至东关钢筋混凝土双曲拱式桥,桥下游自动翻板拦河闸(闸身全长 130 米),于当年 11 月基本建成。整个工程由区水利局组织设计和施工。

1986 年

5 月,福山区人民政府下发烟福政发(86)79 号文,成立烟台市福山区水资源管理委员会,办公室设在水利局,对全区范围内的水资源实行统一管理。

5 月,门楼水库保安全工程第二期工程动工兴建,本期工程,重点是解决溢洪闸稳定和闸基渗漏问题,主要采取加长中小墩 7.10 米,墩顶高程加到 32.43 米高程,同时对闸上游导流墙进行了加长加固,闸基做帷幕灌浆和主付坝加高培厚,设计及施工标准为百年一遇洪水设计,最大可能降雨校核。

6 月 1 日,初立勤任福山区水利局局长。

全年降雨 271.49 毫米,占常年雨量的 38%,旱情严重,自 1931 年有降水记载资料以来未有发生,历史罕见。

1987 年

5 月,福山区防汛指挥部吕志海指挥首次与各乡镇防汛指挥部指挥签订了 38 座危险水库、塘坝除险加固责任状,期限三年(87、88、89 年分年度完成),当年完成 32 座。

6 月,于庆山任福山区水利局局长。

11 月,福山区人民政府颁布了“福山区水资源管理暂行办法”并于一月一日起,在全区范围内实施。

1988 年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由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4 次会议于 1988 年 1 月 21 日通过,于 7 月 1 日公布实施,区水利系统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,发动全区人民广泛深入地学习,组织和开展水法宣传,在 3—8 月份在全区范围共进行七次广播讲座,印发宣传材料和“水法”等 4000 余册,水利系统层层举办学习班、座谈会。

10 月,门楼水库西干渠城区段土渠改浆砌盖板工程,随着城区建设规划的实施,于 10 月动工,全长 1354 米,其中倒虹吸段 190 米,浆砌矩形柜槽顶板段全长 1164 米,总投资预算 150 万元。

11 月 5 日《福山区河道管理暂行办法》经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讨论通过。区政府以烟福政发[1988]第 172 号通知下发。